

证券代码:688525 证券简称: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: 2023-043

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在公司 1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成思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1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鉴于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需要，公司拟择期召开股东大会，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召开股

东大会的具体时间，公司将根据整体工作安排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和相关公告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申请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和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具体经办人员办理《公司章程》变更登记等事宜。除上述修订内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不变。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具体经办人员办理公司章程备案、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登记等事宜。修订后的《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全文将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鉴于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需要，公司拟择期召开股东大会，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，公司将根据整体工作安排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和相关公告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董事认为公司本次申请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本次修订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鉴于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需要，公司拟择期召开股东大会，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，公司将根据整体工作安排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和相关公告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相关文件的修订的议案》

为了更好地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结合多方意见，经综合评估、慎重考虑后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——股权激励信息披露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对原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归属比例进行调整并形成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，拟调整并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孙成思、何瀚、徐骞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相关文件的修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45）、《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《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6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鉴于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需要，公司拟择期召开股东大会，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，公司将根据整体工作安排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和

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6 日